中共大厂回族自治县委政法委员会

1-12月份预算绩效运行监控报告

一、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

**（一）前期准备**

我单位成立了绩效自评工作小组，组长由主管财务的副书记韩雪松担任，副组长为办公室主任孟强兵，组员为会计李红艳。

自评工作经过单位班子会授权后进行，自评结果上报单位班子会研究讨论。

**（二）组织实施**

第一步由财务人员再次审查项目的相应收支情况，核对账目和决算数据。第二步对需要进行满意度测评的项目，印制了满意度调查表，并发放给服务对象。第三步收取调查表进行统计，将统计结果上报领导小组组长，并逐级报告。

**（三）总体情况。**我部门年度预算安排专项项目20个，资金总量为2371.53万元，无中央转移支付资金和省级预算安排资金。部门年度目标设定按照政法委部门职责进行分类设定，主要有全县政法队伍建设、维护稳定工作、全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防范和处理邪教工作等四个方面分别设定了绩效目标。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项目按照规定程序设立，符合党委政府决策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与项目实施单位职责密切相关。资金及时足额到位，未见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2021年本单位共计20个项目，资金2371.53万元。专项资金完成预算支出绩效目标的99.4%。项目实施符合工作计划，符合绩效目标预期。

1. 目标设定质量情况

 本单位20个项目绩效自评为19个优1个差，通过项目开展，在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方面较好实现既定目标，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符合规定。

四、综合评价结论

我单位在自评中评价为优的项目个数为20个，19个项目评价为“优”1个“差”，无评价为“良”和“中”的项目。所设置的评价公式如下：

评价等级为“优”的项目数

评价项目总数

评优率=

评价等级为“良”的项目数

评价项目总数

评良率=

评中率=

评价等级为“中”的项目数

评价项目总数

评价等级为“差”的项目数

评价项目总数

评差率=

我单位参加评价的项目20个，19个项目评价为“优”，按照公式，我单位项目评优率为95%，评良率及评中率为0，平差率均为5%。

五、整改措施及结果应用。

我单位今后继续改进管理措施，完善管理办法，规范流程，把制度要求落实到实际工作中，做好自身工作，加强筹划和指导，履行监督职能，积极发挥组织协调和督促的作用。

此次项目的评价结果反馈给财政，用以说明此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完成年度目标情况，产生的社会效益情况，财政用以考察支出进度及资金使用的合理情况等，以促进此项目资金的下一年度预算合理足额安排。

2021年12月29日